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平卫医质控〔2025〕111号

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关于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质控工作会议暨专题培训的 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市直各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 2025 年质控工作改进目标》口腔医学专业工作改进目标“提高橡皮障隔离术在根管治疗中的使用率”、“提高原发口腔癌治疗前临床 TNM 分期评估完成率”、“提高正畸患者头颅侧位片拍摄率”，加强质控工作经验交流与推广，进一步推进我市口腔诊疗规范化、同质化发展，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豫卫医〔2023〕42 号）、《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豫卫医〔2023〕59 号）等要求，结合 2025 年工作计划，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以下简称市质控中心）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质控工作会议暨专题培训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 （一）2025 年国家 NCIS 数据指标解读。
- （二）2025 年河南省口腔专业质控调研指导评价结果解读。
- （三）口腔正畸学监测指标与头影测量注意事项培训。

(四) 原发口腔癌治疗前临床 TNM 分期评估要点培训。

(五) 学习《关于进一步强化医疗质量和临床检验检测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口腔相关医疗质量典型案例分析。

二、会议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8:30—11:30。

三、会议形式

(一) 本次会议采取线上会议的形式，请参会人员提前下载腾讯会议 APP，输入会议号和密码进入会议，腾讯会议号：627-873-239，会议密码：123456

(二) 请参会人员于 12 月 10 日上午提前 15 分钟进入网络会议室，会议将于 8:30 准时开始。

四、参会人员

1. 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专家委员会全体委员。
2. 国家级、省级哨点医院相关人员。
3. 县级质控中心数据相关人员。

五、会议要求

(一) 请有关医疗机构，按要求安排人员按时参加会议。

(二) 按照通知要求，参会人员于 12 月 8 号前将参会回执（附件 1）发送至邮箱。

(三) 专委会成员原则上不允许请假，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须书面（加盖单位公章）向市质控中心报备，获得允许后方可请假。专家委员会成员参会等工作情况将作为专家委员会成员动态

管理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沈凯奇 15837579820

邮箱：pdsskqzkzx@126.com

附件：参会回执

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

(医政药政科代章)

2025年12月3日



附件

参会回执

医疗机构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职务	电话